

中共广东省委组织部

粤组干〔2022〕96号

关于陈旭林、卢炳辉同志职务任免的通知

中共东莞市委：

经研究同意：陈旭林同志任东莞市审计局党组书记，免去卢炳辉同志的东莞市审计局党组书记职务。

中共广东省委组织部

2022年3月14日



抄送：省审计厅党组。

中共广东省委组织部办公室

2022年3月26日 印

(共印6份)

东莞市人大常委会文件

东常〔2022〕15号

东莞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决定任命名单

(2022年4月28日东莞市第十七届
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四次会议通过)

决定任命:

吕鹏为东莞市自然资源局局长;

陈旭林为东莞市审计局局长。

主送：市委，市人民政府，市政协，市纪委，市监察委，市中级人民法院，市人民检察院，市直属各单位，市人大各专门委员会，市人大常委会各工作委员会，各镇人民代表大会、人民政府，各街道人大工作委员会、街道办事处。

抄送：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厅。

东莞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

2022年4月28日印发
